

证券代码：301278

证券简称：快可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3-017

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上午 10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送达给各位董事，会议应参加董事 5 人，实际参加董事 5 人，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段正刚先生召集并主持。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，以投票的方式审议表决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状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要求，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6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7 日